

关于开展巴彦淖尔市2025年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申报工作的公告（代发）

招标项目编号（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巴彦淖尔市2025年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申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能源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巴彦淖尔市2025年拟安排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总规模75万千瓦。根据可接入变电站条件和周边风能资源情况，风电项目推荐优先接入500千伏乌梁素海变电站，220千伏隆兴昌、布拉格、沙德格、宝音太、杭后、青山变电站等。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关于开展巴彦淖尔市2025年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申报工作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巴彦淖尔市2025年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申报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2-09 18:00:00到2025-12-14 18:00: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bgU2hGmqUlf6Q4Zh4Ex1SA>）。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14 18:00:00。

递交方式：由旗县区能源主管部门统一报送至巴彦淖尔市能源局。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申报截止后3日内。

开标地点：由第三方评审机构临时确定。

七、其他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能源局关于开展2025年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的通知》（内能源新能字〔2025〕654号）、《内蒙古自治区上网消纳新能源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管理办法》（内能源新能发〔2025〕6号）等文件精神，现就巴彦淖尔市2025年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报范围巴彦淖尔市2025年拟安排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总规模75万千瓦。根据可接入变电站条件和周边风能资源情况，风电项目推荐优先接入500千伏乌梁素海变电站，220千伏隆兴昌、布拉格、沙德格、宝音太、杭后、青山变电站等。

二、申报要求（一）申报主体要求1.申报主体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应具备一定风电项目业绩、投资建设和运营能力。2.允许申报主体以独立或联合体形式申报项目。若申报主体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需提交相关联合体协议且明确各成员股权分配和牵头企业等情况，由占股不低于51%的企业作为联合体的牵头企业。3.申报主体（含联合体各成员，下同）“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申报主体处于正常经营状态，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5.申报主体应按要求编制和提供相关申报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专业性和真实性负责，发现弄虚作假等不实情况，将取消申报资格。（二）项目申报要求1.单个申报项目规模不低于10万千瓦，同一申报主体最多可以申报2个项目，旗县区报送申报项目个数不超过5个。2.

申报项目需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政策，风电选址及送出线路路径主动避让耕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水源保护区、文物保护区、军事禁区等敏感区，并取得旗县区相关主管部门排查意见。3.旗县区应协助审核确保申报项目选址“唯一性”，场址不得重叠，否则取消申报项目参与竞争性配置资格，相关损失由申报主体自行承担。4.申报方案应按照大纲编制，明确站点风能资源条件、场址条件、电站建设方案、接网方案、经济性测算、技术先进性、创新示范等内容。申报方案应附接网方案，明确拟接入的变电站、接入电压等级、送出工程距离和路径等。5.鼓励申报项目创新采用提高并网友好性能，提升涉网主动支撑能力，增强频率、电压耐受能力和支撑调节能力，能够平抑新能源发电出力且技术先进、安全可靠的先进设备。

三、工作流程（一）提交申报资料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申报主体可向旗县区能源主管部门提交申报材料，提交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14日18:00。旗县区能源主管部门依法依规组织开展申报项目初审把关工作，初审通过并经旗县区人民政府审定同意后，于2025年12月15日18:00前将“XX旗县区2025年竞争性配置上网消纳风电项目清单”和申报材料报送市能源局1716室。逾期送达或未送到指定地点，市能源局将不予受理。2.每个申报项目需提交纸质版材料8份（确保内容一致，骑缝加盖申报主体公章）、电子版材料2份（包含盖章扫描pdf版和可编辑版，U盘存储），电子版与纸质版不一致的以纸质版为准。每个项目申报材料应独立封装，并加盖申报主体和旗县区能源主管部门公章。（二）组织优选评审申报截止后3日内市能源局组织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评审优选工作，评审期间接受市纪委监委驻市能源局纪检组监督。评审优选工作采用合格性审查与综合性评分相结合的方式，对通过合格性审查的项目进行综合评分，按照得分高低依次进行排序，并提出拟入选项目清单。（三）汇总上报市能源局将拟入选项目清单报市人民政府审定，通过后在相关平台进行公示，并征求省级电网企业支持性意见。完成后按程序上报自治区能源局审核纳规。

此项目为巴彦淖尔市能源局组织的项目，内蒙古骄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巴彦淖尔市能源局发布本公告，相关事宜请与本公告联系人联系。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巴彦淖尔市能源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巴彥淖尔市能源局

地址：巴彥淖尔市临河区

联系人：王瑞霞

电话：0478-8651708

邮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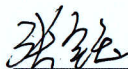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骄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临河区摩登公馆502室

联系人：张钰

电话：13947801924

邮件：nmgjlgc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